

2023 年度苏州市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组织编制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制定相关规程、标准并监督实施。

(3)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应对有关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有关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统筹指导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各级各部门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 依法履行消防管理职责，指导全市各级各部门依法履行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职责。

(9) 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和省级下拨以及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县级市、区政府（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 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15)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相关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8) 职能转变。加强、优化、统筹全市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市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一）办公室（组织人事处）。（二）宣传教育处。（三）应急指挥处（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四）调查评估和统计处。（五）消防协调处。（六）防汛防旱处（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处、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处）。（七）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八）安全生产基础处。（九）市安委办综合协调处（安全生产综合监管处）。（十）市安委办巡查督查处。（十一）规划科技处。（十二）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机关党委。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安全生产监察支队（非独立核算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紧抓风险防范和隐患治理，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一）持续树牢三个理念，做到思想再聚焦。一是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市委、市政府始终将安全作为重中之重，党政机关带头落实重大会议活动前安全提示机制，推动安全发展理念入脑入心。市安委办落实“1+7”工作清单机制，建立形成全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库，落实安全防范和整改闭环要求。二是落实“三管三必须”理念。安委办加强统筹协调，向属地和部门印发通知、提示、督办 234 次，常态化调度重点工作 7 项，对 752 项重大隐患实施挂牌督办，三级联动开展督导，对 10 个事故镇（街

道)开展驻点巡查。行业部门进一步落实监管责任,发挥 20 个行业专委会牵头作用,常务会议每月研究 2-3 个专委会工作。企业单位积极落实主体责任,8 万家企业、1.27 万家重点领域单位、17.73 万家九小场所全部配备安全员和消防安全员。三是强化举一反三事故预防理念,吸取各类事故教训,一天内印发提示,一周内制定方案,一月内形成总结。组织警示述职 75 场次、约谈 430 场次,集中约谈不放心企业 4451 家次。

(二)持续健全三个体系,做到行动再落实。一是健全风险报告动态监管体系。推进工业企业、重点行业领域和九小场所风险报告动态监管体系建设应用。按照体系架构、风险地标库、数据规范、功能模块、标签体系“五个统一”要求,建立绑定机制,落实管控责任。推动工矿企业和重点领域每月自查上报风险,九小场所每周自查用气、用火、用电安全,形成自查、巡查、检查、执法全链条精准监管机制。二是健全重点领域安全治理体系。危化品方面,严把安全准入关口,推动化工园区落实“十有两禁”,强化重点监测点监管,规范医药企业安全管理,落实危化品安全风险整治和本质安全提升;工矿方面,推进群租厂房(厂中厂)和中小企业安全整治提升,开展劳动密集型企业、纺织印染、电镀、新能源等专项整治,推进有限空间“上锁设柜”、金属熔融二道门建设;消防方面,深化“331”专项整治,抓好高层建筑、小旅馆、小餐饮、电动自行车等专项整治;燃气方面,抓好不合格灶管阀更换,推动 43.3 万用户完成软管更换,推进餐饮等 9 类重点场所“瓶改管”“气改电”全覆盖;交

通方面，落实危化品运输动态管控系统应用，强化两客一危一货安全监管；道路方面，推进道路安全“5510”专项整治；建筑方面，抓好装修工程、零星工程动态监管；卫健、教育、民政等部门突出抓好消防安全管理；其他部门全面加强各领域安全防范。三是健全事前预防治理体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从严把关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和项目审查，推进关停并转，推动安全转型升级，加快 29 家企业、49 套化工老旧装置更新改造，推动 75 家电镀企业加热工艺改造，工矿企业使用危化品中间库、储存柜整治扩面。推动落实二级标准化“6 个全覆盖”，全市一级标准化企业 20 家，二级标准化 1754 家，新申报二级标准化 721 家。

（三）不断强化三个建设，做到能力再提升。一是强化基层能力建设。加强乡镇（街道）安全生产和消防监管能力建设，厘清部门消防监管职责，推动基层安委办、消委办、消防机制办“三办合一”，编印镇（街道、开发区）应急管理重点工作指导手册。落实安全监督员、安全管理员及企业车间班组安全员职责清单、行为规范和臂章样式。全面推广委托执法，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二是强化全民安全文化建设。加强“百校百馆”基层载体建设，建成公办体验馆 116 家、企业体验馆 106 家、消防科普馆 11 个、基层安全学校 99 家，全部对外开放。依托风险报告系统和企业员工库，对 350 万员工开展安全培训，落实“班前班后 5 分钟”安全培训和“一季一课”安全宣讲，推动企业单位开展应急演练。深化安全生产“五进”，组织安全生产月和防灾减灾周系列活动，依托“小手拉大手”，832 所

中小学每月、996 所幼儿园每季度开展应急演练，推动安全教育进课堂、进家庭。发挥电视广播、微信平台等阵地作用，强化应急管理工作宣传。三是强化防灾应急能力建设。围绕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事前强化会商研判，发布预警提示 26 次、预警提示单 31 份，落实防范措施；事中强化灾害救援，做好救援协调和灾害信息报送；事后强化灾害统计评估，协调做好重建救助工作。建立应急救援数智指挥体系，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协同指挥机制，分行业建强 1 支省级、8 支市级专业应急救援骨干队伍。紧盯“防抗救”，强化森林防灭火工作，开展森林违法用火专项治理。持续提升技防、物防、人防能力。扎实做好应急值守，规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信息报送工作。

第二部分
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44.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2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9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9.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39.86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44.63	本年支出合计	10,844.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0,844.63	总计	10,844.6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44.63	10,844.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86	455.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5.86	455.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55.86	455.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	5.20						
20409	国家保密	5.20	5.20						
2040904	保密技术	5.20	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92	582.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92	58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8	32.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1	36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62	18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53	95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53	95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82	28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65.18	265.18						
2210203	购房补贴	407.52	407.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39.86	8,839.8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702.98	8,702.98						

2240101	行政运行	2,730.96	2,730.9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6.36	1,246.36						
2240106	安全监管	719.92	719.9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05.74	4,005.7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89	136.89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36.89	136.8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44.63	4,273.41	6,57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86		455.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5.86		455.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55.86		455.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		5.20			
20409	国家保密	5.20		5.20			
2040904	保密技术	5.20		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92	582.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92	58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8	32.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1	36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62	18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53	95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53	95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82	28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65.18	265.18			
2210203	购房补贴	407.52	407.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39.86	2,730.96	6,108.9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702.98	2,730.96	5,972.02		
2240101	行政运行	2,730.96	2,730.9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6.36		1,246.36		
2240106	安全监管	719.92		719.9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05.74		4,005.7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89		136.89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36.89		136.8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44.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86	455.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20	5.2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92	582.9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59.53	959.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39.86	8,839.86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44.63	本年支出合计	10,844.63	10,844.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844.63	总计	10,844.63	10,844.6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44.63	4,273.41	6,57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86		455.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5.86		455.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55.86		455.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		5.20
20409	国家保密	5.20		5.20
2040904	保密技术	5.20		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92	582.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92	58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8	32.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1	36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62	18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53	95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53	95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82	28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65.18	265.18	
2210203	购房补贴	407.52	407.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39.86	2,730.96	6,108.9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702.98	2,730.96	5,972.02
2240101	行政运行	2,730.96	2,730.9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6.36		1,246.36
2240106	安全监管	719.92		719.9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05.74		4,005.7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89		136.89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36.89		136.8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73.41	3,918.41	35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1.68	3,801.68	
30101	基本工资	408.15	408.15	
30102	津贴补贴	1,429.16	1,429.16	
30103	奖金	897.95	897.9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51	368.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3.08	193.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16	96.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4	6.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9	1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82	286.82	
30114	医疗费	0.98	0.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53	103.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22		353.22
30201	办公费	64.53		64.53
30202	印刷费	6.65		6.6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2		0.7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74		11.7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1.16		61.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88		10.88
30214	租赁费	3.54		3.54

30215	会议费	27.39		27.39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0		11.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30		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7		17.17
30228	工会经费	41.07		41.07
30229	福利费	11.57		11.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0		0.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81		81.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74	116.7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7.08	107.0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2	5.02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4	0.1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0	4.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77		1.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7		1.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44.63	4,273.41	6,571.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86		455.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5.86		455.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55.86		455.8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20		5.20
20409	国家保密	5.20		5.20
2040904	保密技术	5.20		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92	582.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92	582.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8	32.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51	368.5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62	181.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26		1.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53	959.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9.53	959.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82	286.82	
2210202	提租补贴	265.18	265.18	
2210203	购房补贴	407.52	407.5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839.86	2,730.96	6,108.9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8,702.98	2,730.96	5,972.02
2240101	行政运行	2,730.96	2,730.96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6.36		1,246.36
2240106	安全监管	719.92		719.92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005.74		4,005.74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36.89		136.89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36.89		136.8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73.41	3,918.41	35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1.68	3,801.68	
30101	基本工资	408.15	408.15	
30102	津贴补贴	1,429.16	1,429.16	
30103	奖金	897.95	897.9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51	368.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3.08	193.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16	96.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4	6.8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9	1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82	286.82	
30114	医疗费	0.98	0.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53	103.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22		353.22
30201	办公费	64.53		64.53
30202	印刷费	6.65		6.6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2		0.7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74		11.7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1.16		61.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88		10.88
30214	租赁费	3.54		3.54
30215	会议费	27.39		27.39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0		11.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30		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7		17.17
30228	工会经费	41.07		41.07
30229	福利费	11.57		11.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0		0.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81		81.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1.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74	116.7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07.08	107.0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2	5.02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14	0.1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0	4.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77		1.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7		1.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19	0.00	28.19	27.19	1.00	20.00	35.00	170.00	36.49	0.00	25.39	24.99	0.40	11.10	27.39	148.6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8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59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622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54	参加会议人次(人)	1,354
组织培训次数(个)	16	参加培训人次(人)	4,61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5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22
30201	办公费	64.53
30202	印刷费	6.6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2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7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1.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88
30214	租赁费	3.54
30215	会议费	27.39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7.17
30228	工会经费	41.07
30229	福利费	11.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849.4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2.0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67.4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27.5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15.2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844.6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89 万元，增长 15.9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844.6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844.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9 万元，增长 15.92%，变动原因：根据省应急管理厅任务委托书，2023 年新增企业二级标准化评审项目。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0,844.6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844.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9 万元，增长 15.92%，变动原因：根据省应急管理厅任务委托书，2023 年新增企业二级标准化评审项目。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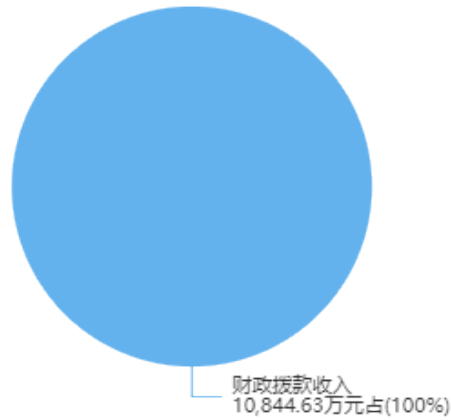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844.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844.6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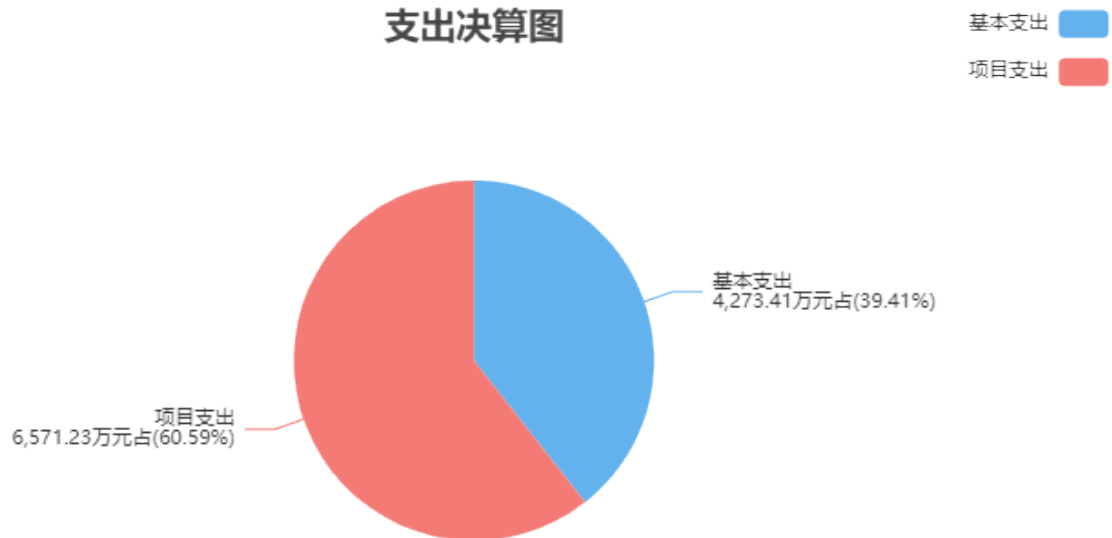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844.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73.41 万元，占 39.41%；项目支出 6,571.23 万元，占 60.5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844.6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89 万元，增长 15.92%，变动原因：根据省应急管理厅任务委托书，2023 年新增企业二级标准化评审项目。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844.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562.3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7%。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55.8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信息化项目根据审定金额于年中将资金划拨至我局。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国家保密（款）保密技术（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预算由保密局于年中划转至我局，未列入我局年初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2.7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92.92 万元，支出决算 36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调整养老缴费基数，追加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8.92 万元，支出决算 181.62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7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调整年金缴费基数，追加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转入，未列年初预算。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94.04 万元，支出决算 28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人员退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73.83 万元，支出决算 26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人员退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07.52 万元，支出决算 407.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1. 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562.51 万元，支出决算 2,73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追加奖励性资金。

2. 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269.08 万元，支出决算 1,24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完成年度工作的情况下节省开支。

3. 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19.9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使用上年结转的省级专项资金，且 2023 年省级安全生产及应急救援专项资金于年中下拨，无法列入年初预算。

4. 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 5,323.53 万元，支出决算 4,00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奖励性资金由指标下拨，未在报表中体现。

5. 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6.8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省级安全生产及应急救援专项资金可视化应急指挥通信装备项目资金于年中下拨，未列入年初部门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273.4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18.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844.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89 万元，增长 15.92%，变动原因：根据省应急管理厅任务委托书，2023 年新增企业二级标准化评审项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273.4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918.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6.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92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比 2022 年减少购置执法执勤用车一辆，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9.58%；公务接待费支出 11.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0.42%。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8.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完成工作的情况下，节省开支。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8.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5.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0.0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能源车减免购置税。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24.99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经行管局审批于本年度更换执法执勤用车 1 辆，更换为商务车。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5.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满足接待条件的情况下接待场地选择局机关会议室，接待用餐选择局机关食堂，节省开支。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1 万元，接待 59 批次，622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其他地区相关部门考察学习、接待上级部门检查督导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8.2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会议使用局机关现有会议室，节省租场费。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54 个，参加会议 1354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召开安全监管、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等相关业务条线工作会议，半年度总结会议等直接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费、租场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8.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7.4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完成培训项目的同时节省开支。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6 个，组织培训 4611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监管人员业务能力、理论知识水平等培训直接发生的住宿费、伙食费、租场费、讲课费等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54.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4.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54 万元，减少 4.19%，变动原因：厉行勤俭节约，节省开支。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49.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67.4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22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15.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4.23%。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263.53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592.61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316.75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

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保密(款)保密技术(项)：反映与保密业务相关课题研究及产品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反映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

面的支出。

三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防治的支出。